

《一次遲到的經歷》 四丙 何澤楷

每當我看到家課冊上那個「遲到」的蓋印，就讓我想起上個月遲到的事……

那天早上，我如常在七時四十分出門。在路上，我突然發現自己穿着運動服，卻穿上了皮鞋。那時，我想：現在只是七時五十五分，回家更換鞋子都不算遲吧！於是，我走回家更換鞋子。可是，禍不單行，正當我等待升降機時，兩部升降機突然故障，害得我要走二十層樓梯。直到我走到地面的時候，已經八時零五分了，我氣喘如牛，但仍然像一枝箭般跑回學校。途中，厄運之神不斷接近我，我一踏出馬路，便亮起了紅燈。

經過多番波折，我終於回到學校了，但那時已經是八時十七分，我感到十分無奈。一踏入課室，我不禁大哭起來。

經過這次教訓，我明白了「天有不測之風雲」的道理，雖然我發現很多事情自己都不能預計到的，但是我可以每天上學前小心檢查校服，避免那次事件再次重演。

